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前方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兴海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翠霞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525,786,470.85	563,049,378.49	-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255,222.46	5,900,315.11	-1,13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61,713,309.69	5,166,877.22	-1,29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940,581.92	37,990,209.22	-8.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1	0.0064	-1,132.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1	0.0064	-1,13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0.47%	-4.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440,713,113.58	2,465,672,377.71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3,256,097.40	1,584,511,319.86	-3.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8,087.23	
合计	458,087.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8%	261,096,605	0		
于荣强	境内自然人	4.98%	46,122,200	0	质押	46,000,000
王连永	境内自然人	1.90%	17,587,994	0		
邹长铃	境内自然人	0.51%	4,700,000	0		
吴秋梅	境内自然人	0.50%	4,586,000	0		
张扬	境内自然人	0.44%	4,072,200	0		
谷礼广	境内自然人	0.44%	4,030,900	0		
章承宝	境内自然人	0.40%	3,730,001	0		
姜芳	境内自然人	0.35%	3,237,067	0		
张丽波	境内自然人	0.28%	2,6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61,096,605	人民币普通股	261,096,605			
于荣强	46,12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22,200			
王连永	17,587,994	人民币普通股	17,587,994			
邹长铃	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0			
吴秋梅	4,5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6,000			
张扬	4,0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2,200			
谷礼广	4,0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0,900			
章承宝	3,730,001	人民币普通股	3,730,001			
姜芳	3,237,067	人民币普通股	3,237,067			
张丽波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王连永个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87,994 股，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587,994 股；谷礼广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30,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30,900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百分比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55,676,628.09	100,114,026.02	55.5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到货款增加及票据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93,842,146.10	154,821,918.25	-39.3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取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2,144.77	1,082,611.99	258.5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预收款项		9,021,525.27	-100.0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科目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列示所致。
合同负债	13,021,849.36		100.0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调整当年年初数后，截至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44.3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取客户订金比例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594,123.31	8,937,925.52	-82.1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缴纳上年第四季度实现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未分配利润	5,330,339.69	66,585,562.15	-91.9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负所致。

合并利润表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到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比	主要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8,041,903.37	3,169,603.09	153.72%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未纳入滨州鸿博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博铝业”）所致。
管理费用	18,996,654.14	4,642,946.01	309.15%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未纳入鸿博铝业所致。
研发费用	14,902,015.33	2,201,486.57	576.91%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未纳入鸿博铝业所致。
财务费用	-2,980,099.15	245,564.44	-1,313.5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030,097.05	-182,212.94	-17,478.3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铝价大幅下降，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58,087.23	736,818.25	-37.83%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支付收鸿博铝业对价小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收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2,799,532.78	102,497.63	-2,831.3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55,222.46	5,900,315.11	-1,138.1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及收入有所下降，铝价大幅波动导致主要产品毛利率下降及致使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准备）增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比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0,581.92	37,990,209.22	-8.03%	无重大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411.35	-9,090,149.86	74.09%	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报告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250.00	49,666,500.00	-101.1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到期偿还后续贷，无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出售土地进展

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与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博兴县财政局签订《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本次收储地块中规划用途为幼儿园用地16.9905亩、停车场用地5.109亩（以上合计22.0995亩土地），以上土地收储补偿标准按344万元/亩（已出让182.5665亩平均成交价格）执行，在补充协议签署后10个工作日内，由博兴县财政局通过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向公司追加补偿款项。

截至2019年10月8日，公司共收到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收储补偿金38,560.81万元。尚有共计5,829.085万元的应付补偿款（以下简称“剩余款项”）未向公司支付。

2019年年末，公司收到博兴县财政局、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延期付款的说明》，博兴县财政局、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根据土地收储工作的相关安排调整了付款计划，就剩余款项的支付做出以下调整：

（1）2020年6月30日前将剩余补偿款的50%即2,914.5425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肆万伍仟肆佰贰拾伍元整）拨付给公司。

（2）2020年12月31日前将剩余补偿款的50%即2,914.5425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肆万伍仟肆佰贰拾伍元整）拨付给公司。

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与相关部门保持积极沟通，确保按时收回剩余补偿款项。

（二）新建项目情况

公司在邹平市投资建设20万吨废铝再生项目，建成达产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铝产业链条，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效益、核心竞争能力和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遇到施工单位人员延迟返岗、物资供应受阻等问题，公司积极应对，在当地政府统一协调下，采取点对点方式接回施工人员，保障急需物资供应，截至报告期末已全面复工，预计将延长建设期3个月左右，计划上半年完成一期10万吨的建设。

（三）新冠疫情对公司影响及应对情况

受各地延迟复工、交通管制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产量、成品发货、货款回收等经营活动受到一定影响；疫情缓解后，受原铝社会库存增加等因素影响，铝价出现了大幅波动（下降），公司承担了部分材料价格下降带来的损失。

经过艰苦努力，中国国内疫情得到基本遏制，呈现防控形势逐步向好，生产生活秩序加快恢复的态势。近期疫情在世界多国多点发生，世界卫生组织2020年3月11日宣布新冠肺炎疫情已具备全球大流行特征，形势令人担忧。2019年度公司近三成收入来自国外地区，如国外疫情得不到有效遏制，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业务产生影响。

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发现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应对疫情，贯彻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加强与客户和供应商的沟通，建立命运共同体，携手共克时艰，努力把握疫情冲击带来的市场机遇，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公司经营及发展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董事长：赵前方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29 日